

臺中市私立曉明女子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校務會議紀錄

時 間：114 年 3 月 28 日(星期五)上午 0930 時~1040 時

地 點：至愛樓一樓國際會議廳

主 席：劉美嘉 校長

列席人員：詳簽到簿

記 錄：徐志平

壹、宣佈開會：本次會議應到 149 員，實到 121 員，合於法定開會人數，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

一、感謝老師辛勞付出

- (一)感謝全校老師的用心陪伴與輔導，無私奉獻於學生的學習與成長。
- (二)曉園不僅重視學術能力的培養，更致力於塑造學生良好的品格與價值觀。
- (三)在老師們的引導下，學生學會感恩、珍惜周遭人事物，並以真誠的心關懷他人、回饋社會。

二、招生作業推動

- (一)目前本校高國一招生作業積極辦理中。
- (二)感謝老師們的積極參與與努力，共同推動學校發展。
- (三)招生關乎學校的未來，也讓更多優秀學子能在優質環境中學習與成長。期盼老師們持續發揮影響力，引導並鼓勵優秀學生選擇就讀本校。

三、未來展望

- (一)透過全體教師的努力，攜手打造更優質的學習環境。
- (二)共同為學生的成長與學校的發展努力，讓曉明成為學生最好的選擇。

肆、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無

二、業務報告：

黃敬堯主任報告：

一、感謝與繼續前進

- (一)高三學測，感謝導師全心陪伴，任課老師、所有老師，全眾一心，逆風前進，在艱困中展現我們的厚實教學基礎與對學生的 100%關愛。兩年半前的組成結構，是 40%學生 3A2B，但今年的學測，五科頂標除國文、數 A 少一級分，其他全部跟友校打平，前均後跟底標五科打平或僅少一級分。沒有當初那樣的拚，就沒有現在這樣的驚喜。感謝高三老師，感謝不放棄學生的自己。
- (二)國三直升，感謝導師兩年半用心經營、任課老師的認真教學以及支持系統的協助，與學生建立良善且堅固的關係。國中入學時人生唯一目標中女中的學生，現在有大多數的人想要且願意直升高中部，其中更有大部分孩子成績十分優異。日常學習生活的陪伴與教導，點滴融化學生，老師們功不可沒。也許目前

直升申請狀況比去年略低，但我們仍能與學生保持良好互動，就是學生填回學校的動力。步步為營，謹慎走好每一步，接下來我們要著力在適性課程的教學、衝刺課程鼓勵學生高分填回曉明。

- (三)感謝老師指導：曾雅蘭指導學生於學測國寫獲大考中心選為佳作；楊世帆及陳健安指導學生參加美國 FRC 機器人大賽舊金山區域賽獲全明星新秀獎；Jasmine 指導學生參加國中英語演講比賽獲第二名；李志宏及鄧育欣指導學生參加高中醫療科技創意競賽獲銅獎；李秉諺指導學生參加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進入決賽；Diane 及劉傑閔指導外交小尖兵獲優勝；Rosie、吳育臣及楊燕華指導學生參加國中英語讀者劇場比賽於私校組獲第二名；歐陽君亭、劉怡安、張哲瑋、林升堯、吳淑敏、邱怡華、羅嘉瑋、黃炫寧、施淑慧、李玉心、羅尤莉、蔡政芳及陳怡叡指導學生參加臺中市語文競賽表現優異；吳清川及張家禎指導學生參加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獲佳作；李志宏及陳虹如指導學生參加數據資料分析競賽表現優異；吳育臣老師指導學生參加國中英語作文比賽獲私校組第二名。
- (四)一個社會對人的要求是全方位的，人的能力也是綜合各種領域而展現的。感謝老師全方位的指導，讓學生真正在曉明女中的體現全人教育。

二、每個人都要成為曉明留生機

- (一)極大比例入學學生，升學規劃或期待是「曉明一中女中一頂大」。入學曉明就是我們天大的好機會，要用無懈可擊的教學與關懷，把學生教好然後直升高中部。
- (二)教育是「提升比例」的工作，讓學生今天比昨天更進步一點就是教育工作者的偉大成就。而曉明還有更了不起的事情，就是 100%的教育愛。跟學生相關的事情，沒有輕重，都很重要，都要放在第一位。
- (三)在教學之外，與學生的相處應對建議
1. 「保持注意」可以多於「出言提醒」。先將規則、方法講清楚，然後密切注意學生的執行狀況，在必要時刻出言提醒。避免碎碎念而有反效果。
 2. 留意學生情緒及自己的語氣。面對學生的天馬行空的夢想、超過能力的嘗試、沒有搞清楚基本知識的簡單問題，不說「你不行、你不會、你想太多」、不說「連這個也不會是上課在啃雞腿嗎」。不要一開始就質疑學生的付出程度，而是幫助學生分析時間管理或做事方法步驟。關於學生想做的事，先給正面回應，再給予可行建議。
- (四)教育與曉明的價值在我們的每一次行動之中，而非只是文宣行銷。相信日久學生定能有所感動與收穫。

三、課堂管理

- (一)再次嚴肅提醒老師：所排定需上課的節次，沒有任何理由能讓學生獨自在教室自習或做作業，沒有任何理由可以讓老師上課時間卻不在教室。學生若發生安全問題，所有人都難辭其咎。
- (二)老師若有緊急狀況，必須告知、必須確認有其他老師會在教室代理、必須請假。

四、高中部定期考試及國中部學習評量成績登錄

(一)本次定期評量開始，期程調整，希望能減少成績排名公告後仍須修改的情形

1. 成績登錄期間：段考前至段考後五天（學生可即時查看成績）。
2. 成績校正期間：登錄後三天。
3. 成績統整：校正後隔天，關閉系統進行計算。
4. 排名公告：統整後隔天。（公告後欲修改，仍須寫報告，並參與精進措施）

(二)第一次定期考試、學習評量成績輸入日程

1. 成績輸入開放期間：即日起至 4/8（二）24:00
2. 成績校正作業時間：4/9（三）-4/11（五）
3. 成績統整：4/14（一）
4. 公告第一次定期考、學習評量成績：4/15（二）17:00 後

(三)國三藝能科及彈性課程「學期成績」輸入：即日起至 4/15（二）。

五、國中成績系統

(一)新系統有「努力程度」欄位，任課教師需勾選「表現優異、表現良好、尚可、需再加油、有待改進」

(二)此欄位無涉學期成績跟排名，但會呈現在成績單上，學生跟家長都會看到，也都會很在意，請老師務必審慎處理。希望老師以「鼓勵」為原則，除非真的是很混很混的狀況。

六、課表調整時程

(一)因適性課程調整課表，3/25 公告，3/31 開始實施。

(二)期中因部分課程學期間對開（學期上課週次各半）調整課表

1. 預計 4/14 公告。
2. 高二甲乙班自然探究實作改上生物、國二本土語文改上歷史、國三地理改上公民。

(三)因應 4/19（六）國一親子聯誼活動場佈，4/18（五）第八節國一停課。

七、高、國三學期補考時程

(一)高三：5 月 12 日（一）

(二)國三：5 月 2 日（五）

(三)請老師留意，並能提醒學生、提前準備補考卷試題。

八、本學期將擬定「監考準則」，作為監考工作依據，協助老師處理突發狀況，也請老師能不吝提供意見。

九、學生建議暑輔每天七節課

(一)去年開始，暑輔較往年已縮短一週，每日八節，除高三外皆為符合法令之 120 節。

(二)再少一節課，很大可能會排擠活動以及課程，影響開學後的教學進度。

十、114 學年第一學期行事曆

(一)預計 4/1 討論定案後公告。

(二)因明年農曆過年較晚，尚無法確定寒輔、下學期開學日期，故僅能公告至休業式當天。

(三)因應配合中秋與雙十連假，以及日本教育旅行，114 第一學期第一次段考，會在第五週辦理。請各考科預先思考討論暑輔進度。

十一、智慧教室設備建置規劃

(一)預計投入經費更新教室教學設備，最晚 115 學年度啟用。

(二)班級教室資訊設備計畫更新內容

1. 無塵水洗黑板。
2. 大型觸控螢幕。
3. 中控與教學電腦。
4. 教學軟體。

(三)將先進行教學需求調查與教師建議蒐集，敬請老師撥冗填寫調查表。

十二、高三申請輔導小組

(一)感謝校內老師踴躍加入行列，3/27 下午辦理第二場增能研習，主題為書審資料撰寫修改，在至真樓 3 樓會議室。

(二)不管學生最後有沒有來尋求諮詢或協助，我們已經展示所能提供的支援，感謝大家。

(三)3/27 個人申請第一階段結果公告

1. 學生升學選擇將更加明確，還是提醒，本校在分科測驗分發入學表現較弱，且今年為偶數年，不會有「分科紅利」。
2. 教務處將比對一階通過學生校系是否需進行筆試，且正在蒐集建置考古題題庫，接下來會對學生進行培訓課程，先感謝考科老師支持。

十三、教學事務提醒與拜託

(一)請大家踴躍報考本土語言認證測驗，充實本校可被檢查的教學師資。

(二)內網公告欄有「校外研習&活動」專區，隨時更新，敬請老師參閱。

(三)教務處沒有要求「段考平均」要「好看」。請考科老師規劃命題時，只需考量學生學習狀況及提升應試能力之需求，不用刻意討好學生、不用浮現校長主任的臉龐。

(四)課程計畫與學分，由課發會討論通過；實際授課節數由教務處整體考量學校發展、學生需求再與各科討論後決定。歷來學分與授課節數或有不一，特別新課綱實施後頗有扞格處，然這兩年已解決高中部學生學習問題，國中教學正常化訪視亦有解決之道。學分配置與法令規定相關者，一切概由教務處承擔責任，老師僅需妥善設計課程規劃進度，完成學校託付的授課節數。

十四、期中教學研究會，預計請各科討論週考、段考命題輪值由各科自行協調安排的執行方式，再請考科仔細研究。

十五、數位學習平台試用與推廣

(一)翰林雲端學院 FOR 應試能力提升

1. 本學期提供全校師生試用帳號，可使用全科全版本題庫及進度教學影片。
2. 請老師多加利用，並引導學生運用於：作業練習、自主學習、重補修、固本課程。可補足課堂學習的效能、降低紙張使用量、提升複習便利性。當然也要留意學生對電腦平板使用的紀律性。
3. 定價為每學期 1,500 元/人。若試用效果不錯，預計 114 學年度全面導入，然後希望可以殺價殺到眼紅。

(二)品學堂數位學習系統 FOR 閱讀能力提升

1. 預計提供全校師生試用帳號一個月，可使用 1500 篇文章與題庫。
2. 屆時亦請老師鼓勵學生多加利用。
3. 定價為每學年 1,000 元/人。也是要殺價殺到眼紅。

(三)如果能用每學期 1,000 元價格使用這兩個平台，會是滿划算提供學生多元學習的方式。再請老師多加協助。

十六、成功裡面學不到東西，所有的學習都發生在失敗之中。這一步跌倒，我們就在下一步走好，不要害怕逆境，在校內我們要謹慎檢討並保持希望，對校外我們要用力看見自己的優點。認真是我們每一個人都要有的基本盤，而拚命教學是我們的目標。也許手上菜不好，也許這次不小心把菜燒焦，但只要比現在再更拚命一點，更用力做好擅長的事情，好的結果定會發生。

黃建華主任報告：

一、本學期學生於假日辦理的社團活動如下，請老師們參考，也感謝所有指導老師的協助

社團	日期	場地	活動內容	備註
國際事務研究社	3/8、9 (六、日)	至真樓 501 室、閱覽室、胡桃廳、樂思劇場	模擬聯合國	開放外校
辯論社	4/19、20 (六、日)	高二各班教室	百合盃辯論賽	高國一二年級
童軍團	4/19、20 (六、日)	本校校園	團慶	
吉他社	4/12(六)	台中創意文化產業園區-衡道堂	吉他社成果發表會	
大傳社	5/25(日)	惠文高中歌劇院	大傳成果發表會	

二、3/12(三)已經完成本學期複合式防災防震演練，感謝師長們協助當天的活動。宿舍也已於同一天晚上完成防震避難暨疏散逃生演練。

三、3/28(五)13:40 國一舉辦定點投籃比賽，3/31(一)起國二及高一、二球賽以調課方

式進行，已跟學生約定以掌聲代替歡呼，若有過度喧鬧吵雜的加油聲，可以跟學務處反映。

- 四、4/2(三)第 7-8 節舉辦正向心理健康講座，主講者是鄭湧蒼先生，對象為高一學生，歡迎老師們一起出席聽講。
- 五、四月初將舉辦高、國一糾察新生招募集會，目前由高一糾察幹部協助討論招募執行方式；也請老師們多多鼓勵學生報名參加。
- 六、本學期高、國三班級須執行反毒入班宣導教育課程，感謝所有協助的導師與師長們。
- 七、第 39 屆學生自治會候選人將於 4/9(三)第七、八節舉辦政見發表會，請所有無公務的師長們，出席參加。
- 八、因應高三學測成績放榜後彈性作法，已跟高三導師們開會，針對高三學生評估確定彈性作法實施方式，定案後會公告給高三及相關師長配合實施，讓學生更有彈性但又能取得學習上的平衡。
- 九、開學至今感冒、流感、諾羅病毒性腸胃炎個案仍多，除提供休息、衛教指導、落實生病就醫及在家休養
- 十、預計 5/9(五)國中打第二劑 HPV 疫苗。目前統計施打人數 448 人，接種單位尚未確認須等聯繫會後才能知曉。
- 十一、所有的校內師長們，都有可能接觸到學生的分享或反應自身困難或特殊狀況，請老師們務必跟校內行政單位保持密切聯繫，我們一定會跟老師緊密合作，讓彼此成為對方堅實的教育夥伴。

劉碧昭主任報告：

- 一、至美樓 2、3 樓廁所整修工程預計 5 月底完成。
- 二、至愛樓 2F 原餐廳整修為家政教室預計 6 月底裝修完成。
- 三、學校各項工程進行中，提醒學生在靠近施工處有圍離或警告標示之處，請注意安全。
- 四、4/9(三)家長委員會舉辦講座邀請王志忠老師，主題：成就每一個孩子-培養未來關鍵能力，地點：至真樓 7 樓胡桃廳，時間：下午：1 點至 3 點。邀請老師們一起參與，請老師登入帳號報名，以方便核發進修時數。
- 五、配合節約能源，請協助隨手關閉不使用之水、電。

王美玲主任報告：

- 一、高三申請入學系列

時間	活動名稱	主講人	內容
3 月 28 日(五) 7,8 節 (視聽館)	面試講習	王美玲	1. 個申題型介紹-個人題/校系認知題/專業題/時事題/情境題/臨場反應題 2. 面試服裝儀容注意事項

4月3日(四) 9:00-16:00	醫牙組團練	大一醫牙 校友*	PBL 與 MMI (problem-based-learning; multiple mini interview)
4月16日(三) 7-8節	模擬面試一	校內老師	自介、申請動機等基本題練習 (附題目給老師與高三同學)
5月2日(五) 6-8節	模擬面試二	大學教授	依學群進行分組 由大學教授進行模擬面試
備註一:大一校友蕭惟禎、張羽嫣、陳郁璇、林旻儀、許允曦、江欣恬、張靖昀、及盧可庭(陣容堅強!)			
備註二:AI 用於備審資料之誠信聲明(目前清華與陽明交通已公告)			
備註三:面試考古題資料庫 https://www.smgsh.tc.edu.tw/officeweb/Content.aspx?s=4&c=451&i=162			
備註四:4/18(五)邀請台大法律系陳巧曦返校與有意申請法律系之學妹進行指導			

二、4/19(六)國一親子聯誼及親職教育講座(講師:錢永鎮老師)

三、4/23-25(三-五)國三適性大學之旅(活動費用:5000元)

	4/23	4/24	4/25
上午	A 清大物理系/ B 科學園區/台積館	政大(商院+導覽)	科學教育中心+博物館參訪
LUNCH@ 大學校園自由用餐			
下午	A 台積館/科學園區/ B 清大物理系	北醫(醫牙藥)+導覽	返回台中
晚	西門町	大稻埕-迪化街	

宿:德立莊

林益謀主任報告:

一、高二成人禮，時間為：4月8(二)-17(四)日舉行，每班一梯次，每梯次8:10前出發，隔日11:00回校。第四節停課，下午正常上課。班級梯次和隨隊老師如下。最終人數由各班導師協助確認後將電子檔回報宗輔室。參與老師必要時公假調課單須重填。老師不在的班級，教務處會派人進班督課。

班級	高二甲	高二丁	高二丙	高二乙	高二己	高二戊
	4/8(二) 4/9(三)	4/9(三) 4/10(四)	4/10(四) 4/11(五)	4/14(一) 4/15(二)	4/15(二) 4/16(三)	4/16(三) 4/17(四)
導師	丁世彬	龍韋伶	林家樂	陳虹如	歐陽君亭	張榕芳
宗輔	林益謀、楊素欣 洪蕙	林益謀、楊素欣	林益謀、楊素欣	林益謀、楊素欣	林益謀、楊素欣	林益謀、楊素欣

	英 徐維蘭	徐維蘭	徐維蘭	洪蕙英	洪蕙英	洪蕙英
任課	羅嘉瑋 蔡秉修 賴維真	曾溫雅 許靜婷 陳明鈴	楊世帆 劉怡安 蔡雅瑩	曾雅蘭 游明熾 薛名峻	黃齡慧 廖珮真 許祺芳	蔡玲意 李志宏 梁展毓
分享	羅嘉瑋	曾溫雅	劉怡安	薛名峻	許祺芳	李志宏
主任	王美玲主任	官淑雲主任	劉碧昭主任	徐志平主任 周柏青主任	黃建華主任	黃敬堯主任
生命	楊素欣	楊素欣	楊素欣	楊素欣	林益謀	林益謀
晚	神秘來賓	神秘來賓	神秘來賓	神秘來賓	神秘來賓	神秘來賓

二、3/28(五)祭祖，高國二師生及新進3年內老師參加，時間預定15:20進場，表定活動時間15:30-17:00。將邀請校長、主任及自治會長陪祭。

三、四旬期及聖週復活節活動，正式課程每班操作守齋葉，聖週4/18(五)舉行全校守齋餐、飢餓10小時，及芥青會苦路體驗。全校守齋餐的師生家長通知將在4/7發給大家，請導師協助轉發家長和學生。4/21(一)原地升旗後集合由校長鳴槍後尋復活蛋。飢餓10小時報名表、給家長的守齋餐通知預計4/7發給全校老師並轉發全體學生家長。尋蛋的籤共藏600支，設8關回答問題，第一題答對者得健達出奇蛋(限1人回答)，其他9題可得巧克力(限4人回答)，7:48開放自由答題，預備鐘聲響起結束。尋蛋題目和答案將公告在週報。飢餓10小時已報名40多人，報名需家長同意書。

官淑雲主任報告：

一、第22屆中臺灣聯合文學獎三場決賽會議將於4/7(一)~4/9(三)下午在臺中二中舉行，每個文類都有幾位學生參加，讓高中部的師長知悉。

二、2025年世界閱讀日：玩轉科學，將於4/23(三)8:50在至真樓一樓舉行：

(一)結合閱讀與科學，探索科學中的光和影、聲音、顏色、形狀與結構、味覺與嗅覺、時間與空間，強化科學素養，推動跨領域閱讀，促進閱讀樂趣與實踐。

(二)閱讀日當天邀請立人小學5年級4個班，師生約110人一起玩閱讀。

(三)4/22(二)11:50-12:35第30屆愛心工作隊會到全校進行活動宣傳。

三、第二次月考後活動預告，方便導師預排：

(一)【學習日講座活動】

講師:陳勇延校長

講題:AI當學伴打造學習歷程競爭力——生成式AI如何應用於學習歷程與自主學習

時間:114/5/8 15:10-17:00(7.8節)

對象:高一二學生100人

地點:柏拉圖書苑

(二)【學習日光影書旅活動】

影片: 56 種喝采 Weekend Rebels

時間:114/5/8 15:00-17:00

對象:國一二學生 152 人

地點:胡桃廳

伍、議案討論

案由一：訂定本校「導師聘任辦法」案，如附件 1，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建立導師聘任制度並落實導師責任制度，進而保障學生之受教權並營造溫馨、友善之班級氛圍與正向學習風氣，本校導師聘任辦法如附件 1。

決議：經全體出席教職員生審查，無異議通過。

案由二：修訂本校學生使用健康中心管理辦法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為使本辦法符合行政程序及配合民眾反應事項，故本辦法提經校務會議審議後施行。

決議：經全體出席教職員生審查，無異議通過。

案由三：修訂本校教師聘約約定事項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明：依中市教育局 113 年 5 月 30 日中市教學字第 1130046321 號函辦理，將性平及違反教師專業倫理相關法條納入聘約。修訂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3。

決議：經全體出席教職員生審查，無異議通過。

散會 114 年 3 月 28 日 1040 時

曉明女中導師聘任辦法

114 年 3 月 28 日校務會議通過

- 一、依據：本辦法依教師法第十七條規定訂定之。
- 二、目的：遴選教師擔任導師，以適才適所、公平公正之原則，遴選校內專任教師擔任導師。建立導師聘任制度並落實導師責任制度，進而保障學生之受教權並營造溫馨、友善之班級氛圍與正向學習風氣。
- 三、對象：本校全體教師同仁。
- 四、實施方式
 - (一)為配合本辦法之實施，組成「導師遴選委員會」，負責審議導師遴選相關事宜，其業務由學務處主辦，設置委員會，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學務主任為執行秘書，並由教務主任、總務主任、輔導主任、人事主任、三位教師代表，共計九位委員。
 - (二)導師人選，經委員會成員推薦討論，由本校各領域專任教師中遴聘之，唯不含兼任行政之教師、現任導師及代理代課教師。
 - (三)導師聘任：
 1. 新生班導師：擔任新生導師者，其任期以自接任新生班級起至該班學生畢業止，若期間遇不可力抗之理由須更換導師，可經「導師遴選委員會」所授權之核心小組成員同意後，經視情況調整之。
 2. 中途接任：中途接任班級導師者，其任期亦需自接任起至該班學生畢業為止。
 3. 遴選方式：由導師遴選委員會委員開會討論，提出適當推薦名單後，經校長同意後聘任之。之後以公正、公開方式，抽籤決定導師與班級之配對。
 - (四)免任條件：凡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免任導師職務：
 1. 本校各領域召集人，需協調領域學科事務，帶領教學研究，得暫免任導師職務。惟任務消失時，仍應恢復擔任導師職務之義務。
 2. 因應全校性教師排課、配課師資整體考量需求而無法擔任導師職務之教師，由教務處會同學務處協商，並經由「導師遴選委員會」討論，得暫免任導師職務。惟是項排配課考量因素消失時，仍應恢復擔任導師職務之義務。
 3. 擔任本校主任、組長等兼職行政者，得免兼任導師。
 - (五)緩任條件：教師有下列情況，經「導師遴選委員會」審議通過，得緩任導師
 1. 罹患重大疾病或健康因素，以致短期內無法擔任導師職務(提供相關醫療證明並經委員會核心小組成員同意)。
 2. 學校指派之特定業務負責人或計畫主持人。
 3. 單親家庭且有三歲以下幼兒須照顧者。
 4. 個人或家庭有特殊狀況，無法擔任導師，由委員會(或核心小組)以個案討論之。
 - (六)中途接任：凡因故學期中途出缺之班級導師，其繼任導師遴選，由委員會執行秘書推薦，並由校長同意聘任之。
 - (七)代理導師：班級導師請假超過二日，須安排短期代理導師。代理導師遴選，由委員會執行秘書推薦，並由校長同意聘任之。
 - (八)導師解任：因故離職或無法擔任導師，且有具體事實者，得召開「導師遴選委員會」討論，並簽請校長核裁其是否緩任或解任導師職務。
- 五、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曉明女中學生使用健康中心管理辦法

114.03.25 新修訂

- 一、目的：為維護、規範本校師生在校內之健康及安全，特訂學生使用健康中心管理辦法。
- 二、服務時間：週一～週五，8:00~17:00。
- 三、進入健康中心時，請保持安靜，不大聲喧嘩，影響他人安寧。
- 四、依護理人員法規定，除有醫師處方外，不得進行侵入性治療，如口服藥、注射或扭傷、關節脫位之復位等；但遇緊急救護之狀況例外。
- 五、因應「藥事法」及相關法規規定，學校向符合規定之藥局、藥商購買「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準則」所列之藥品。依「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基準」第 6 點規定：特殊疾病有緊急用藥之虞者，應依據醫師開立之診斷書及醫囑，由已成年或有行為能力學生或學生家長（監護人）主動提供藥品（含相關用品）備用。突發重大傷病者，應依緊急醫療救護相關法令為之。「指示用藥」僅於校內緊急備用，不在一般用藥（註 1）。
- 六、除急重症外，傷病患者多時，護理師會依傷病分級優先處理，一般狀況依先後次序處理傷病同學。
- 七、傷病患到健康中心處理者，請務必詳實填寫傷病記錄表，包含：班級、姓名及進入時間。
- 八、急症或重病須送校外就醫者，所需費用由患者自行負擔。
- 九、為不影響同學正常上課及休息，請聽從護理師之指導，除緊急傷病者外，勿任意逗留，違者將不予以開立遲進教室單。
- 十、因傷病至健康中心處理者，應由師長或同學陪同；若經護理師評估需暫時留置臥床觀察或休息者，務必請陪同者代為轉知該節課任課老師，若無陪同者，則由護理師通知學務處，由學務處代為傳達。
- 十一、除特殊病例或情況外，臥床休養或觀察以不超過二節課為原則。
- 十二、健康中心內設備不可擅自使用或取走，若需借用、取用，須經許可並登記，用畢立即歸還銷案。
- 十三、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並陳請校長核可實施，修正時亦同。

★註 1. 用藥規定簡述：

- （一）一般用藥：事故傷害之傷口，由護理師評估後先予處理。
- （二）緊急用藥：依個案情況給予適當之緊急救護處置，並立即聯絡就醫。
- （三）特殊用藥：依「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基準」第 6 點規定：特殊疾病有緊急用藥之虞者，應依據醫師開立之診斷書及醫囑，由已成年或有行為能力學生或學生家長（監護人）主動提供藥品（含相關用品）備用。突發重大傷病者，應依緊急醫療救護相關法令為之。

1. 外傷處理：

- ①一般外傷用藥：生理食鹽水清潔評估傷口情況是否需使用 OK 繃或紗布覆蓋。

②特殊外用藥品：生理食鹽水清潔 學生自備藥品（例如人工皮、抗生素類藥膏、眼藥水、眼藥膏..等處方藥或醫師指示用藥）

2. 口服藥：

①學校健康中心**不能主動提供**任何口服藥品。

②特殊口服用藥：依用藥規定（三）特殊用藥之規定，有特殊疾病之用藥**需用學生需自備**藥品（例如氣喘-氣管擴張劑、退燒藥、慢性病用藥…等）。

3. 緊急給藥：緊急情況下給藥僅以突發之緊急事件發生時之處理，學校處理後應由家長帶至就醫經專業醫師評估後開立所需之內服或外用藥品，之後的換藥（外用藥）或協助給藥（**口服藥**）**將須由家長提供醫師開立的處方藥**給學校，如**家長未提供藥品時，健康中心將採用一般用藥方式協助換藥**。

4. 家長委託給藥：學生自備的藥品，需有醫師處方籤（藥單），家長需提供詳細使用說明：吃藥的原因、給藥的數量、藥品的特徵等。

「教師聘約約定事項」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後)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修 正 理 由
廿一、教師與未成年學生，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以性行為或情感為基礎等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		依中市教育局 113年5月30日 中市教學字第 1130046321號函 辦理 增列條文
廿二、教師於執行教學、指導、訓練、評鑑、管理、輔導學生或提供學生工作機會而有地位、知識、年齡、體力、身分、族群、或資源之不對等權勢關係時，與成年學生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以性行為或情感為基礎等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	廿一、教師於執行教學、指導、訓練、評鑑、管理、輔導……等工作時，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 教師發現師生關係有違反前項專業倫理之虞，應主動迴避或陳報學校處理。	條次修正及文字修正
廿三、教師發現其與學生之關係有違反專業倫理之虞，應主動迴避及陳報學校或學校主管機關處理。		條次修正及文字修正
廿四、教師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廿二、教師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條次修正
廿五、教師經管之個人資料，包括家長、學生之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地址、聯絡方式、家庭、職業、健康檢查、財務情況，暨「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二條第一款所列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該個人之資料，應妥善管理、維護與利用，嚴密避	廿三、教師經管之個人資料，包括家長、學生之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地址、聯絡方式、家庭、職業、健康檢查、財務情況，暨「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二條第一款所列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該個人之資料，應妥善管理、維護與利用，嚴密避	條次修正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理由
<p>免個人權益遭受損害。</p> <p>廿六、本約定要項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教師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p>	<p>免個人權益遭受損害。</p> <p>廿四、本約定要項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教師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p>	<p>條次修正</p>